合作伙伴廉洁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为了保障我公司与兰州信息科技学院（以下统称“发包人”）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廉洁、诚信的合作精神，反对商业欺诈，在信任、诚实、坦率与正直的基础上构筑相互之间的合作关系，我公司特向发包人签署本承诺书如下：**

一、不向发包人教职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直接或间接贿赂，包括但不限于：

（一）不向发包人教职员工赠送礼品礼金，或通过其他方式发放报酬；

（二）不为发包人教职员工安排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三）不利用代理商或中间人贿赂发包人教职员工；

（四）不向发包人教职工或其关联方提供全职或兼职岗位以获取不当利益，以及为前述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项费用；

（五）不与发包人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发生任何借款/贷款往来；

（六）不通过发包人教职员工贿赂其他相关方人员，不拉拢教职员工参与贿赂行为。

二、支持发包人廉洁诚信建设工作

若发包人教职员工或其关联方有索贿、借款/贷款行为，我公司必须拒绝，并及时向发包人实名举报；若我公司对发包人教职员工的索贿行为不拒绝、不申报，并满足其要求的，则视同为我公司的贿赂行为。

**投诉渠道：**兰州信息科技学院监事会

**联系方式：**

王老师 电话：13639363683

王老师 电话：13919953540

**电子邮箱：**lzxxkjxyjcsj@126.com

三、涉及关联关系

我公司不得与发包人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共同成立公司/法律实体或允许发包人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参股我公司。同时，我公司应严格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方式主动申报教职员工是否有关联关系，如有，则我公司承诺不与发包人进行任何合作。

四、坚持诚信原则，杜绝业绩造假

在与发包人的业务往来过程中，我公司承诺向发包人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证真实、准确。坚决杜绝业绩造假，采用虚假项目、虚增客户需求、阴阳合同等方式获取中标资格的行为。

五、严格遵守对发包人做出的承诺、双方签署的合同、协议和备忘录等内容。不隐瞒任何可能对发包人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遵守发包人廉洁诚信合作相关规定，积极配合发包人的监察和审计。

**鉴于我公司违反本承诺书会给发包人造成难以估量的经济损失、声誉损失并可能给发包人带来各种不利法律后果，若我公司或我公司相关业务人员违反《合作伙伴廉洁诚信承诺书》中的任何一项或多项条款，我公司将承诺承担如下责任：**

（一）发包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作为发包人合作伙伴的资格，单方终止与我公司的相关业务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当事人责任的权利。双方合同关系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发包人按本承诺书规定向我公司追究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二）如违反本承诺书规定并给发包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我公司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更换合作伙伴而造成的成本增加、政府部门罚款等。对于上述违约金或损失，发包人有权从我公司的应付账款中直接扣除。

六、本承诺书自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即生效，同时对本承诺书签署前我公司对发包人相关行为亦有溯及力。如我公司后续有任何分立或与其他公司兼并等情形，则本承诺书应继续对权利义务承继人有效。

承诺方（公司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职务：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